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現有多位委員登記程序發言，首先請徐委員永明發言。發言時間 3 分鐘

徐委員永明：主席、各位同仁。我想 318 學運已屆滿 3 週年，其實有很多公民團體以及當時參與的朋友們都訴求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應盡快在立法院處理，而且各黨團也都提出相對應的版本，我們時代力量黨團非常高興看到今天內政委員會開始處理這項議題，不過我們有一個基本的要求，因為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所影響的範圍非常大，因此建議召委根據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三條規定：「各委員會所議事項，有與其他委員會相關聯者，除由院會決定交付聯席審查者外，得由召集委員報請院會決定與其他有關委員會開聯席會議。」、第十四條規定：「聯席會議，由主辦之委員會召集之。」以及第十五條規定：「聯席會議之主席，由主辦之委員會召集委員擔任之。」，更周延、更廣泛的來討論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這是民眾的期待，且也符合專業上的要求，將經濟委員會、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納進來共同討論，甚至可比照服貿召開全院聯席會議。

日前，其實時代力量黨團已經行文給院長，希望由院長召集院長層級的協商會議，不過很可惜，未能發動，所以藉此機會懇請召委重新召開聯席會議，其實之前本席也詢問過各黨團的態度，李俊俤委員昨天發言時也表示並不反對，國民黨如果也支持，以及在懇請親民黨黨團也能支持的情況下，是否待會就可以協商解決如何形成聯席審查？這是我們時代力量的基本訴求，這個案子全台關注，不只我們民眾表示關心，對岸以及各國相關團體也都關心本案的發展，所以我們希望以更謹慎、廣泛的方式來處理本條例的審查，我想將更為周延，且為大家所支持。謝謝。

主席：請王委員育敏發言。

王委員育敏：主席、各位同仁。我想有關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的審查，從 318 太陽花學運到現在已經過了 3 年，現在我只問台灣有多少個 3 年可以再蹉跎等待下去？時間非常的寶貴，大家都記得當時兩岸簽完服貿協議後送到立法院，由備查改為審查，一拖就是一年多，當時民進黨還杯葛不願意審查，民眾還把它定義為黑箱服貿，進而提出先立法再審查的訴求，國民黨也同意先立法再審查，所以今天我們正式開始啟動先立法再審查的具體行動，因此本席希望各位委員同仁及各黨團不要再拖延，也不要再杯葛，有關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的審查，事實上連蔡英文總統自己都親口對這些民間社團承諾過，大家如果不健忘的話，當年 3 月 18 日太陽花學運時，他就講過，他覺得推動兩岸協議監督機制法制化，立法院有義務制定法律，確保行政部門遵循民意。在他 2015 年 4 月 15 日參選的演說中，他也提出具體承諾，民進黨將會承擔改革的責任，堅定的推動，完成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的立法，這是蔡英文總統的承諾，所以我們要問民進黨立院黨團，蔡英文總統的承諾，你們要不要實現？要不要遵守？大家都知道現在立法院是民進黨占多數，只要民進黨願意審，這個法案將可以快速的審查通過，所以我想民進黨必須表態，你們到底要不要審查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因為我們看到柯總召之前對外發言說不急，但是張小月主委說這是個優先法案，應該要推動，站在立法院國民黨團的立場，我們也認為我們不能再等下去了，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應該要即刻審查，所以我希望今天大家能有這樣的共識。

至於時代力量黨團提到希望更多委員會加入審查，我想大家都知道在立法院審查法案時，每一位委員都可以出席，都可以參與，也都可以表達意見，但是本案若加入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國民黨立法院黨團無法同意，因為大家都知道，根據中華民國憲法及兩岸人民關係條例，這項業務係屬陸委會的業務事項，且依照立法院的職權分工，應由內政委員會主審，所以對於這件事情，我們國民黨立法院黨團的立場非常清楚，我們要審查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我們更希望民進黨立法院黨團能清楚表態要不要審查，是照柯總召說的不急，緩審？還是依照蔡英文說的，應該要快速通過？抑或是如張小月主委所說的，這是重要優先法案，應該要通過？我覺得今天大家在程序發言時，應該要把立場一併表達清楚。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為洲發言。

林委員為洲：主席、各位同仁。讓我們一起面對吧！318 學運之後，立法院決議所有兩岸之間及兩會的任何協議都要在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通過之後才可以啟動，所以我們今天很負責任的排案審查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希望在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通過，國會監督得以完備之後，趕快啟動兩岸由兩會發動的其他協議，包括服貿等許多關係兩岸人民權益的相關協議。海水退了之後，才知道哪一些人沒穿褲子，現在的執政黨之前一再說要盡快通過監督條例，才能啟動兩會的協議，當時不但強調要盡快，而且要完備的國會監督，我們今天把它排入議程，竟然遮遮掩掩、推推擋擋，我們不知道這是什麼態度。另外，時代力量黨團提出的理由是要讓其他的委員會一起來參與，我跟各位報告，方才王育敏委員也清楚表示其他委員會的委員都可以參加，像本席也不是內政委員會的委員，我們也可以參加討論，將來還有政黨協商，都可以讓任何政黨參與通過本條例的過程，這樣的機制完全沒有問題，所以現在你們到底是在擋什麼意思？現在兩岸關係如此密切，全世界的貿易對象中國大陸占第一，他們也占我們對外進口、出口的第一，來台旅遊人數的第一，出國旅遊地區，中國大陸也占第一，還有 200 萬的台商長住在中國經商或工作，他們不是我們的同胞嗎？他們相關的權益就是要透過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的通過，以便啟動兩會所有保障台灣民眾的任何協議，我們如果不做這項事情，那我們要做什麼事？趕快啟動吧！謝謝。

主席：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主席、各位同仁。今天我們在這裡排案審查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這本來不應由國民黨黨團排案，之前因為服貿協議的簽訂而引發 318 太陽花學運，強力要求先立法再審查，當時在野的民進黨推動這件事最為盡力，現在民進黨全面執政 10 個月了，反而對這件事無聲無息，好像當作沒這回事，從以前非常關心服貿的審查，對照現在民進黨執政之後，又是怎麼樣的光景？現在卻反而由我們國民黨的曾銘宗召委來排案審查。至於時代力量黨團也特別要求希望由其他的委員會參與聯席審查，對此我很疑惑，不曉得這有什麼意義？倒不如 8 個委員會都來參加聯席，這非常明顯就是他們的拖延戰術，所以本席在此呼籲不要再拖了，我們就正大光明的來審查本案。謝謝。

主席：請張委員麗善發言。

張委員麗善：主席、各位同仁。我想今天我們非常樂見國民黨將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排入議程列為優

先法案，因為 318 學運迄今屆滿 3 年，整個 318 學運做了非常不良的示範，不但霸占立法院，而且還藐視國會殿堂，造成今天兩岸關係混沌不明，當時的主謀就是今天的執政黨，也就是民進黨，現在民進黨已經完全執政，掌握國會多數，今天竟然把 318 學運時對所有學生及民眾的允諾當作衛生紙一樣，用完即丟，居然沒有排入優先法案，所以從民進黨執政到現在，我們看到親綠的媒體報導——美麗島的電子報，針對蔡英文政府就兩岸之間的關係對台灣的國家安全有 44.7%的人覺得非常不利，對台灣整體經濟也有 55%以上的人認為對台灣是不利的，在這種情況下，為了台灣兩千三百萬同胞，我們必須盡速通過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才能讓兩岸之間維持和平穩定，甚至在經貿的發展上也能互蒙其利，以期在國際地位上互別苗頭。所以我想今天由國民黨立法院黨團總召排定審查本案，我們應不分彼此，不分藍綠，以為全台灣兩千三百萬人共謀利益的前提下，能非常理性且經充分溝通交流後盡速通過本案，謝謝

主席：請許委員淑華發言。

許委員淑華：主席、各位同仁。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在上會期三次被民進黨排定為優先法案，但是第一個會期我們看到的是民進黨全力推動支援不當黨產委員會的成立，而且有一定的成效，本案在第二會期也被列為優先法案，但是上會期我們有印象所通過的是一例一休，該案直到現在還有一些風波。本案現已第三次被列為優先法案，我們國民黨認為現在已經有這個空間來處理本案，雖然柯總召一直提，這個案子就現在來講一點都不急，因為兩岸現在的情勢可能沒有那麼好，甚至我們看到兩岸的局勢，包括對話都已經停擺了，但是我們認為就是因為這樣，如果我們可以透過本案的審查，應能開啟跟大陸友好的對話，所以我們更應該盡全力支持審查本案，否則民進黨就不應該把本案列為優先法案，這會讓我們認為你們是在打假球。

另外，民進黨一直認為現階段還有年金等很多議題要討論，但是每個委員會所處理的議題都不同，且隸屬不同的委員會，所以是完全不衝突的。因此，如果我們能夠在內政委員會做單純理性和平的討論的話，我想除了對 318 學運有明確回應之外，同時也能落實委員會在各自討論的過程當中形成最好的結果，我個人認為沒有必要再交由外交及國防、司法及法制等委員會聯席審查，只要充分落實本委員會的機制，讓各委員會充分討論即可，當然每一位委員還是可以透過意見的表達到本會來加以陳述，我認為這才是本案加速討論的最好方法。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麗蟬發言。

林委員麗蟬：主席、各位同仁。關於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陸委會主委這邊都說就是民進黨的版本，政院沒有版本，我要問的是，每一條政院都沒有自己的說法和自己的版本嗎？請問一下，有些條文就是以兩國論的概念去定監督條例，那陸委會的說法和您的立場是什麼？陸委會完全都不用負責任的？上任以來，從去年到現在也十幾個月了，這件事情大家上來討論那麼多，行政部門的立場是什麼，也沒有拿出來說，你自己的立場又是什麼？對於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陸委會一定要有自己的立場，例如締結協議，在締結之前要就如何協議及協議的密度向立法院報告，密度如何、第一線的執行人員可能會面臨哪些困難，你們都不用有說法，都不用有版本？真的很不負責任。

很感謝曾委員，可以把這個法案拿出來討論，可是行政部門不可以把這個法完全丟給立法委

員來立法，然後由各黨派自己定，那我們要陸委會做什麼？那我們自己做就好了，陸委會就可以撤掉了！既然如此，在進入逐條時，陸委會就不要讓每個委員每一條都問你們要怎樣處理，您應該提出你們對每一條的意見，還有你們在執行及締結協議時遇到哪些問題，你要為陸委會所有人員擔起這份責任，不然你派他們出去的目的到底是什麼？責任都不幫他們想，一個主管可以這樣嗎？

主席：請吳委員志揚發言。（不在場）吳委員不在場。

請陳委員怡潔發言。

陳委員怡潔：主席、各位同仁。其實我覺得我們這樣的爭執有點荒謬，因為民進黨說要看在野黨演的是真的還是假的，當初說要先立法再審查，結果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躺了 3 年，民進黨執政也做 1 年，還說監督條例審查根本不急，那天詢答時主委說很急，他也拜託各黨團。但是也有很多優先法案，就像姚文智說都更條例也要優先，他也可以排審，但是他也可以擺在那邊，所以到底急不急？接下來陸委會又說就以黨團的版本為主，結果民進黨黨團一個版本，然後重要指標不分區立場又一個版本，說真的，外界看不懂執政黨到底在演哪一齣。更離譜的是，身居太陽花學運最要角的兩個黨團，大聲疾呼要先立法再審查，但是現在一個喊說不急，另一個又提出要全院聯席來技術杯葛，我們看起來是又唱雙簧又打假球，是不是連他們自己都不想過？所以親民黨當然也可以同意全院聯席，但是涉及兩國論的版本應該要撤回，如果不撤回，就不應該把外交、國防放進來一起聯審。兩岸監督條例本來就應該且必須在中華民國憲法的架構下，所以涉及兩國論的監督條例在我們看來就是要讓你們來翻桌的，這樣的做法根本就行不通，也走不出去，所以親民黨非常堅持，而且我們非常反對為立法而立法的兩岸監督條例，我們更厭惡大家讓這個重大法案淪為政治性鬥爭的工具。所以在這裡我呼籲執政黨，趕快去找出可以讓兩岸復談的共識基礎，就算是主委之前說的新共識、新模式都好，但是現在我們完全看不到，甚至連回春的可能性都沒有，現在不要說回春，根本就是送進加護病房了，所以要趕快設法恢復兩岸的良性互動，不要整天自己騙自己，只是「空笑夢」，這都是多餘的。要如何重新開啟兩岸關係，有一個健全的發展，為了兩岸簽署協議的制度化，大家應該捨棄黨派之見，求同存異，這樣對於台灣的企業、經濟及兩岸關係，才是最好的方式。

主席：請蔣委員萬安發言。

蔣委員萬安：主席、各位同仁。今天排審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讓我感觸很深，因為我進入立法院一年多來，一直看到民進黨政府演出現形記，碰到有爭議的議題就不斷轉彎，3 年前太陽花學運民進黨要求先立法再審查，一再主張趕快制定兩岸協議監督條例，但是今天曾銘宗委員排定審查，我們看到民進黨政府不斷透過各種方式來杯葛，這不就是活脫脫的現形記嗎？

另外，我們看到行政院陸委會完全沒有提出一個版本，他們說因為民進黨團的版本就是他們的版本，讓我不禁想起，從去年開始，所有重大議題，包括勞基法的修法，制定一例一休制度，勞動部沒有版本。我們看到，昨天在協商的陸生納保，這麼重要的議題，現在民進黨政府說不需要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改修健保法，但是健保法衛福部也沒有提出版本，衛福部說是因為民進黨團有版本。現在國人這麼關注的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陸委會又沒有版本。林全內閣是被

立法院民進黨團綁架了嗎？我不禁要問：行政院為什麼不敢為你們推出的政策負相關的責任？不敢為政策的成敗來扛責，卻要躲在民進黨後面。每一次重大的議題，都是由民進黨團來提案，立法院在審查法案，一定要有一個討論的基礎，為什麼我們在碰到重大的法案的時候，都會有行政院主管部會提出他們的版本，其他的委員或是各黨團在審查的過程當然也可以提出各自的版本，也就是說，我們討論的時候一定要有一個基礎在，也就是為什麼我們會需要行政院各部會這麼多專業的事務官，就相關重大議題，研擬一個版本出來，但是政治是現實的，我們看到民進黨團不敢面對這些爭議，一方面他們了解到，執政之後，審查這個法案必須要在中華民國憲法架構之下，但是另一方面他們又要討好太陽花學運支持者及獨派人士，因為這當中會牽涉到很多爭議的文字，所以他們要求行政院陸委會不提版本。國民黨團的立場是希望今天趕快進行審查，民進黨已經列為優先法案，大家也都看得非常清楚，既然已經列為優先法案，為什麼不敢在今天已經排定的委員會會議中進行審查，反而要透過各種技術來杯葛？我認為這不符合民眾的期待，我們都堅持今天就趕快進入審查。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主席、各位同仁。我想我們還是要面對現實，今天最重要的是討論台灣和中國的關係的監督條例，就是有關締結條約的監督條例，大家們心自問，在內政委員會開會時，一個禮拜討論到跟中國的關係有幾次？我們在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每天都討論到，連今天在討論參加國際組織，大家自己去翻報告，裡面有三分之一到一半的篇幅都在討論台灣和中國的關係，不管討論外交，討論國防，討論國安，還是討論僑委會，我們每天都在討論和中國的關係，你們內政委員會討論和中國的關係有多少？昧於現實，講到兩岸監督條例，就說排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而我們在那邊每天討論和中國的關係，陸委會也不是固定在那邊備詢的，昧於現實！把中國當成台灣的一部分，放在內政委員會來審，我們沒有說內政委員會不要審，但是可不可以把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放進來？要不然我們在隔壁開假的嗎？我們每個禮拜 3 天的委員會在開假的嗎？你要辦法叫外交、國防、僑委會、國安局等單位的報告裡面都排除中國嗎？昧於現實！

我們來看這個兩國監督條例，不管是任何一個版本，衝擊報告裡面是不是都寫到國安影響評估？那不是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事情嗎？排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昧於現實！國民黨今天來說要回應民間的要求，回應民間的訴求，希望可以儘快來審兩國的監督條例，我要問大家，民間的要求包括哪些？不是只有說要快快審，大家看一下，不要講到 318，一直到最近，民間的批評是 8 年來馬英九一國兩區的錯誤國家定位讓台灣的主權受到嚴重傷害，既然要回應民間的要求，這個一國兩區的錯誤定位，為什麼國民黨不面對？為什麼就不能讓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一起來聯席審查？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乃至於經濟委員會，或是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等其他委員會，一起來聯席審查，這也是民間的要求，今天國民黨排審，我覺得很好，可以聯席一起來審查，這也是民間的要求，如果國民黨想要回應民間的要求，回應民間團體的這些訴求，就應該完整地回應，不是先排審，然後看看民進黨怎麼辦。如果要回應民間的要求，我們就一個、一個要求來監督，是不是真的有回應，包括聯席審查，不要再昧於現實了，我現在到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去審查，又要在那邊討論跟中國的關係了，然後說跟中國的關係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無關，那

請你們告訴外交部及國防委員會，以後所有的報告不要寫到中國，看有沒有可能這樣子去開會。

主席：請柯委員建銘發言。

柯委員建銘：主席、各位同仁。剛才王育敏委員問，到底是柯建銘說還是蔡英文說、到底這個急不急，我們今天在這個地方，本席代表民進黨團說，好不好？至於發言的時間，我們有把委員的時間全部統一來發言，當然陸續還有委員發言。

我們今天在談兩岸監督條例，應該把所有歷史沿革先了解清楚，把國家的情勢和過去的狀況及現在情勢變成怎麼樣先談清楚，這麼重大的法案，大家應該用理性來問政，所以對於時代力量所提讓其他委員會一起來聯席的建議，我認為沒有不可以的道理，但是要怎麼處理，我來談一下，讓大家來回憶一下，整個兩岸的問題，大家要記住，民進黨在野的時候，一直在講老兵返鄉，在 1990 年，有金門會談，金門會談誰去簽的？陳長文簽的，兩岸漁工有很多事情要處理，所以在國會全面改選以前，1990 年的時候，就簽了金門會談，陳長文簽的。有一個很重要的時間，大家請記住，1993 年 4 月 29 日是什麼日子？是辜汪會談，1993 年是國會全面改選，我是在那時候進入立法院，在整個時間長度來講，從 1993 年我進入立法院，在今年 2017 年，24 年裡面，這個議題永遠在討論，請大家不要忘記，但是要了解為什麼要討論這個問題，因為 1993 年 4 月 29 日辜汪會談，那時候才剛剛歷經國會全面改選，朝野立委認為兩岸有一天要談判，要簽訂協議，所以那時候由國民黨黨團領銜提案，包括趙永清、王建煊、趙少康、陳癸淼等人，民進黨黨團也提一個案，是由沈富雄等 36 人連署提案的，趙少康也來連署，國民黨也來參與民進黨提案的連署，那時候朝野共同的想法就是，因為辜汪會談展開了，兩岸之間會開始接觸，所以緣由是從那裡開始的。後來大家講好，國民黨提案先過，然後民進黨再提案，結果國民黨耍詐，在程序委員會中把民進黨提案封殺掉了，只剩下國民黨的案子，就是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而民進黨的提案名稱是台灣與中國締約處理條例，這沿革是這樣過來的。然後案子在 1993 年 12 月 24 日，就是聖誕節前一天付委，1994 年開始審查，都是由內政委員會、國防委員會、外交委員會、司法委員會及法制委員會聯席審查，當時的陸委會副主委葉金鳳代表行政院來備詢，審查到一半，發生千島湖事件，引起全體國人憤慨，之後立法院就以這個理由暫停審議相關法案，立法委員覺得再審下去有辱國格，發生千島湖事件，要怎麼審？所以那時候兩岸就阻絕往來了，於是這個條例的審議進度也在第 2 屆立委任期中停下來，內政委員會作一個決議，決定等行政院送法案來再續審，後來就一直沒有審。到了 1997 年，國民黨執政，國民黨黨團提出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草案，當時立法院覺得不急，一直沒有審，後來因為屆期不延續，法案沒有審查通過。到了 1999 年蕭萬長當行政院長的時候，再提出來，又沒有審。到了 2000 年以後，換民進黨執政，當時的陸委會主委就是現在的蔡總統，我們那時也認為這個問題很重要，所以就把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全面翻修，包括複委託等等，所有機制都全部翻修，到民進黨執政就是用這個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來處理。到了 2008 年國民黨執政以後，我們認為馬英九傾中賣台政策非常危險，所以民進黨黨團在 2008 年 6 月份開始提出兩岸協議監督條例，但是被國民黨一路封殺，從 2008 年到 2014 年，總共封殺 108 次。我把這個講清楚，讓大家知道到底情況是

怎麼樣。封殺這麼多次，後來就發生一件事，在 2013 年 6 月 21 日簽訂服貿協議，在簽的前一天，就在今天這個現場，民進黨黨團問王郁琦服貿內容是什麼，王郁琦拒絕回答，所以才會有黑箱服貿這種說法，因為沒有監督條例，但是我們從 2008 年開始一直提監督條例，被封殺 108 次，這個真的是碰到了。2013 年 6 月 21 日簽服貿，2013 年 6 月 25 日立法院臨時會的時候，大家占領主席台，而本席代表民進黨團跟國民黨進行協商，即協商服貿將來要如何審查等事項，那時就立下 4 項原則，第一，要逐條討論、逐條表決；第二，逐項討論、逐項表決，換句話說，這 64 項、24 條委員會、院會都要逐條討論、逐條表決；第三，不可以自動生效；第四，不可以全案表決。而 2013 年 6 月 24 日朝野協商的內容全部都同意通過，然後也在院會宣讀過，就是對於兩岸協議，我們立下了這樣的規範，但有了這樣的規範之後，服貿要通過的機率則是趨近於零，之所以談到這些，是因為馬英九執政之後，對於兩岸政策是大量往中國傾斜，所以立法院當然要有監督機制，然後 2014 年才有 318 太陽花事件的發生；之前 2013 年 9 月 8 日九月政爭，馬英九認為民進黨擋住服貿是王金平跟我配合才有的，所以才引發九月政爭的，然後隔年就發生 318 太陽花事件，可是在 3 月 18 日以前，我們就主張針對服貿要召開 20 場公聽會，甚至在 9 樓大禮堂針對誰要主審服貿大家還產生衝突，然而 3 月 17 日張慶忠卻在 1 分鐘之內就把全案送院會，此舉已違反朝野協商結論，照理應該是逐條討論、逐條表決，而後來 3 月 18 日才會出現先立法、後審查的說法。

總之，在這 24 年的歷史中，這些都有軌跡可循的，這個軌跡就是立法院要有監督機制，然而國民黨執政就是完全予以否決，方才就提到我們提了 108 次，連臨時會我們都有提，但卻被一路退回，今天大家冷靜想想，面對國家這種狀況的時候、面對兩岸現在新的情勢，尤其川普、習近平的川習會即將登場之際，我們應該以什麼樣的立場來看待兩岸政策？

方才王育敏委員說錯了，2014 年以後我們也主張審查監督條例，只是被台聯擋住了，然後一直到這一屆，我們都很清楚，兩岸的問題是最敏感的神經，所以蔡總統上台以後講得很清楚，就是維持現狀，所以我們應在中華民國憲法架構及法律條文下來討論這個問題。今天既然安排了審查，方才蔣萬安委員提到行政院沒有提出對應的版本，基本上，這是兩岸監督條例，是立法院監督行政院，所以豈能由行政院提出條文，然後讓立法院來監督呢？因此，我們就由民進黨團提出版本，然後裡面有分為談判前、談判中、談判後等 3 個階段，規定得非常嚴謹，也就是在強調國會監督，其他的版本就沒有這一套。既然你們提到沒有行政院版本一事，請問國民黨有版本嗎？國民黨只有個人提案，何來國民黨版本呢？現在國民黨正在進行黨主席的選舉，國民黨中關於兩岸政策目前是由誰主導呢？洪秀柱說一中各表還是一中同表呢？國民黨已經講清楚了，然後川習會可能是 3 月 18 日、3 月 19 日美方派人赴大陸訪問時談定，結果你們居然說趕快來審本條例。

美國 One China policy 和中國是不一樣的，現在大家是在較勁中，此時此刻是否為最佳審查時刻，請大家想一想，前陣子我們看看張志軍是如何噏台灣的？在這個時候、在川習會將要舉行之際，馬英九跑到華府去，反對中國的一中政策，此舉是否在跟中國唱和呢？

還有，這麼敏感的時候，318 太陽花學運弄這樣的人型立牌來羞辱我，真的是貽笑大方。本席

認為，國民黨要有一定的邏輯，若是想要見縫插針，造成民進黨的尷尬及難為，我們會勇敢面對的，我們有一貫的邏輯和理論基礎，國家安全策略應是如何，是一個很清楚的事情。內政委員會在過去兩個會期，都是大家講好，用抽籤決定的，上次抽到由我們主審服貿，國民黨不認帳，上個會期還是維持如此。另外，陳超明委員在這裡，之前關於政黨法，只有講好第一個會期由國民黨主審，第二會期當我們要排議程時，國民黨來這裡反對，後來我們就讓給陳超明委員來主審，並希望第二會期就可以出委員會，結果也沒有出委員會，在此情況下，曾銘宗召委看到情勢大有可為、可以見縫插針，完全不顧國家現在整個策略、立場是什麼，然後造成大綠小綠之爭，就是製造一個戰場出來轉移焦點。

老實說，監督條例絕對不是現在台灣最重要、最緊急的法案，我們要做的是年金改革，你們這是圍魏救趙嘛！此外，我們還要前瞻基礎建設，所以今天安排這樣的議程，我想國民黨之心、曾銘宗之心，是路人皆知，這不是見縫插針，什麼是見縫插針？

主席：你不懂我的心！

柯委員建銘：我一眼就望穿了。

主席：我們不會這麼無聊，要引起什麼大綠小綠之爭。

柯委員建銘：現在我要談 318 那天晚上的狀況，賴中強、黃國昌等擺了本席的人型看板來羞辱我，大家都是立法委員，不應這樣做，現在民智已開，民進黨有民進黨自己的策略，有委員建議這應全院委員會聯席，但理由是提案委員並非本委員會委員，這是不對的，若說其他委員會也很重要，這樣我們可以接受，但若是王榮璋委員提案，就說要財政委員會聯席，這是不對的，不過，要不要聯席其實是可以談的。第二個，你們表示若不限期完成，就要杯葛總預算，這是非理性的，若這個會期沒有完成，我是不知道時代力量要用什麼方式來杯葛總預算的審查，大家應理性在此問政才是。

談到法理面，關於法案交付審查，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八條第二項寫得很清楚，就是程序委員會排審查意見，然後院會交付，而院會是交付給內政委員會。另外，依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三條，若大家認為應該聯席，大家可以提出來，由召委決定；若不能決定，就訴諸委員會大家來表決，然而國民黨說這不可以聯席。過去的 ECFA 是 3 個委員會聯席，服貿是 8 個委員會聯席，可是本案是法律條文，服貿因牽涉到各行各業，所以要 8 個委員會聯席，ECFA 則是內政、經濟及財政等 3 個委員會聯席審查，而本案屬於一個上位性的法案，過去是內政、外交及國防、司法及法制聯席審查，所以我才說這個部分大家可以再談，假如要聯席的話，可以提案聯席並要求案子退回，然後院會再來決定、院會重新交付。

我認為大家應該彼此「互相」，什麼都可以談，大家都可以釐清來談，但是絕對不是建立在見縫插針，絕對不是建立在消費民進黨。從剛才大家所言看來，黃國昌在旁邊說這個法案本會期如果沒有通過，2018 年不投給民進黨，2020 年也不投給民進黨，本席沒有辦法接受，不要再這樣消費民進黨，318 該給時代力量的光環都有了。

請記住，我是捍衛本黨的價值及尊嚴，凡是羞辱本黨的，本席絕對會回擊的，所以我們要理性來談。他說這個會期沒有完成的話，2018 年不要投給民進黨，2020 年不要投給民進黨，這到

底是什麼邏輯？台灣人民難道不知道兩岸關係的緊張嗎？今天是民進黨執政，不是馬英九執政耶！我們還不懂得兩岸應該怎麼處理嗎？

所以結論就是，我要把這個沿革、歷史典故、實際情況的發生、為什麼監督條例的立法會走 24 年說明清楚。現在立法院從頭到尾只剩下本席，當時我也是連署委員。請大家不要忘記歷史的時刻：1991 年金門協定，1993 年 4 月 9 日辜汪會談，這些促成了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在 1993 年 12 月 24 日付委，為什麼要停掉？就是因為發生千島湖案嘛！

今天我在這裡很懇切地呼籲所有在座委員，對於這個法案應該怎麼審，各黨有各黨的政治主張，我們都尊重，但是大家好好來審。照禮貌上、照慣例上，民進黨黨團有提案，理當讓民進黨黨團來主審，並不是說我們就放著不審，我們知道這個是一定要面對的。所以今天在這裡，我先代表民進黨黨團提出，對於今天所有時代力量提出的意見，我們認為這是可以討論的，我們認為這個提案應該退回全院委員會，重新排聯席委員會來審查。以上為本席在這裡代表本黨團對於這個法案的沿革、歷史及民進黨黨團的態度、立場說明清楚，請各位委員指教。

主席：謝謝柯總召。其實行政院把它列為優先法案，昨天林全院長也認為該審，但是柯總召認為不該審，您是不支持行政院嘍？

柯委員建銘：主席，你做你自己的假設和意見的詮釋是不對的，我本來要跟你辯論。你就照我的提案先處理一下，好不好？我講得很清楚，對於這個法案，我們有自己的政策立場，從歷史沿革上我們必須負責，但是現在是不是最好的時刻？我認為現在這個時刻並不是很對的，尤其張志軍在嗆我們的時候，大家想一想，到底我們在搞什麼？我們要用熱臉去貼人家的冷屁股嗎？

主席：好，謝謝。

請趙委員天麟發言。

趙委員天麟：主席、各位同仁。套句陳其邁委員所講的，柯總召用了美國與日本打半局經典賽的時間，講完了很完整的歷史，所以我在這邊就不用再贅述。我相信大家都是希望兩岸關係能夠進一步發展、和諧，同時強化國會監督，就是這樣，至於其他的，各黨、各派各有不同的角度切入，我們都尊重。因為每個黨都講完一輪了，我在這邊就作為代表，把剛才柯總召所提的提案遞呈給主席，我建議有沒有停止討論的可能性、我們是不是有機會來處理？本黨團的看法就是，我們尊重陸委會把它列為優先法案，我們也願意審查；召開讓小黨可以參與審查的聯席會議，我們也同意，所以我們現在就提出這項提案（如後附）給您，謝謝。

決議：

有鑑於兩岸協議內容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社會各界期待簽署過程應有充分而適當的資訊公開、國會監督及人民參與，制定兩岸訂定協議監督條例應擴大參與，特依據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三條規定，提請召集委員將本案提報院會決定與其他有關委員會開聯席會議共同審查，進而確保兩岸協議符合國家最大利益及民眾福祉。

提案人：趙天麟 吳琪銘 姚文智 洪宗熠 張宏陸
賴瑞隆 陳其邁 Kolas Yotaka

主席：好，謝謝趙委員。

請姚委員文智發言。（不發言）姚委員不發言。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黃委員國昌將機會讓給徐委員永明，請徐委員永明發言。

徐委員永明：主席、各位同仁。我想我還是要趁這個機會把時代力量黨團的立場講得非常清楚。我覺得政黨之間的競合，與人民對於政治人物或政黨的監督其實要分開來看。在 318 週年的晚上，公民團體的訴求非常清楚，他們認為要儘速審查，我們支持；他們認為應該要聯席，我們也支持。雖然我們在委員會沒有委員，可是我們在程序發言的時候，也敬請召委處理。

至於民眾對於政黨的期待、用選票來監督，我想這是天經地義的事情，不需要把它跟政黨、黨團之間的關係扯進去。每個政黨、每個政治人物都要面對歷史。為什麼兩岸協議監督條例這個議題這麼重要？就像很多學者講的，它影響了台灣的政治進程。

時代力量黨團的立場非常清楚，剛才林昶佐委員講得雖然有點激動，可是他講的是事實，難道我們要當一隻鴛鴦，以為我們在審監督條例的時候沒有中國因素嗎？我們在審監督條例的時候，沒有國際的考量嗎？時代力量也不是喜歡昧於現實，我們都知道，這些都有，為什麼不能納進來？為什麼不能做聯席審查？

可是我們現在更擔心的是，聯席審查不是為了要拖延，我覺得這邊要講得更清楚一點。全台灣民眾都關心這個議題，記得 3 年前先立法、再審查的立場，是跨黨派、大家都支持的，我真的不需要再重複這些話。我們覺得聯席審查很重要，應該讓這個法案更完整，可是也不要拖延。所以在第一次程序發言的時候我就懇請召委，其實根據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三條，各召集委員可以報請院會決定與其他有關委員會召開聯席會議，所以我當時也請召委處理。我們也樂見民進黨有提案，希望往聯席的方向發展，可是審查與是否聯席千萬不要有拖延的現象，時代力量希望這個法案真的要儘速來討論。

很多人說現在兩岸沒什麼互動，沒有協議在進行，為什麼要審？其實就是要把一個制度建立起來嘛！前朝的教訓不夠嗎？馬英九跟中國是怎麼簽的，弄得台灣人民不信任，政黨如何輪替，這個教訓不夠嗎？所以趕快審議，建立一個制度，讓人民都支持，這個對未來兩岸關係發展不好嗎？聯席但是請儘速審查，不要用這個東西做拖延，我想這是時代力量的立場。

公民的聲音真的要好好聽清楚，當時是怎麼製造一個大海嘯，影響到整個政治的生態？所以不要把它們的層次降低到政治上的競爭，我覺得這是沒有必要的。時代力量對這個的立場很清楚，我們的立場一定要澄清得非常清楚。對於這個條例，我們一定是嚴格、理性地監督，這是我們的基本立場。謝謝主席。

主席：請陳委員超明發言。

陳委員超明：主席、各位同仁。今天來到這個地方就想到太陽花運動的時候，當初內政委員會的國民黨籍委員碩果僅存的只剩下我一個，而民進黨這個執政黨大概都永遠存在，我心中有無限的感觸及感慨。我發覺前前後後大家講的話都不一樣，尤其執政的民進黨及時代力量，滿口仁義道德，做的完全是詐騙集團的方式。雖然柯總召從小跟我一塊長大，我跟他非常要好，但剛剛在談到政黨法的時候，竟然說民進黨要讓給我們國民黨，我覺得這完全是彼此互相尊重，這個法案確實要趕快審議，但是有各種因素上的考量，而且時間上也不容許，所以，至今未能安排審查，不然，只要是我答應的事情，從來不會拖延不去做，坦白說，你們才是從頭到尾「牽拖

」，所以，在這裡我要問柯總召一句話，你說在民進黨執政的時候，國民黨曾擋了 108 次，現在換成你們民進黨執政，就請你們趕快拿出來，坦白說，以目前兩黨在立法院的席次，不論用舉手或舉腳，國民黨都會輸給你們。

目前兩岸關係的發展跟過去大不相同，在國民黨執政時期兩岸和平穩定發展，民進黨卻批評是賣台傾中，現在兩岸關係日趨緊張，請問誰應該負責？我敢在這裡說：完全是執政的民進黨與時代力量黨團的責任！因為我親身經歷 318 那段黑暗的過程，今天看到國內各大報對太陽花學運所下的篇題：「走出太陽花、重建法制」，甚至還有寫專文提出嚴厲的批判，諸如：太陽花運動是台灣沈淪的開始，也是踐踏法律的開始，他們利用社會公民的力量，滿口仁義道德來達到他們在政治上真正的目的。在這個事件落幕後，我真的為張慶忠委員抱屈，民進黨利用太陽花學運百般阻撓服貿協議的簽訂，為此還在各地舉辦上百場公聽會，堅持先制定兩岸監督條例，再審議服貿協議，結果 318 當天柯總召把我拉出去抽一根菸，再回到議場，整個就翻盤了，這就是日後我對柯總召不信任的原因，但是至終我還是你的好朋友。

針對兩岸監督條例的制定，民進黨黨團在執政之前所提版本乃是以兩國論為基礎，如今執政後則說必須依據兩岸關係條例，既然是如此，兩年前藍綠又為何在內政委員會天天吵架，民進黨所爭的不就是一邊一國的兩國論嗎？你們根本不承認我們所提在中華民國憲法架構下，努力促成兩岸和平穩定發展的政策與作法，所以想盡辦法要擋掉，加上太陽花學運的推波助瀾，使得我們在去年選舉遭遇到嚴重挫敗，對過去的施政，我們承認的確有失敗之處，經過謙虛檢討，對馬英九時代極力推動的服貿協議與貨貿協議，我覺得統統都不要管了，把我們跟親民黨過去所提的版本統統都撤回來，請大家仔細看看，哪裡沒有國會的監督，哪裡沒有公民的參與？又有哪一條規範的機制會危及我們的國安？再跟民進黨的版本對照，你們說你們的版本裡面有國會監督，有公民參與，但是國會的決定跟人民的意見不一樣的時候，你們該如何解決？國安問題的討論能否公諸於社會？你們對這些問題當初都講得冠冕堂皇、義正詞嚴，現在卻連一件都做不到，甚至連你們當初力推的兩岸監督條例也在拖延審查，現在書記長在這裡，請你跟召委做一個公道者，我們國民黨也提出一個版本，看看民進黨與時代力量如何修改這個版本，讓他們修到他們認為是最好的版本為止；我們國民黨不會這麼笨，把法案修好後再讓你們來反對；至於民進黨的版本，依據保障法的規定，我敢保證一定說不通的；哪有跟其他國家簽訂貿易協議，訂到一半還要去徵詢人民的意見，等人民同意後國會才能同意，試問：目前國際上雙邊貿易談判有採取這樣的方式嗎？所以，我在這裡公開這段歷程與事實，目的就是希望我們國民黨黨團不要參與這次修法，讓民進黨與時代力量來主導這項法案的制定，我們不發言，只在旁邊監督，絕對不要認為自己做得對，甚至還想跳出來做亂世裡的英雄，我們沒有必要再這樣做，該讓民進黨與時代力量來為台灣的前途與人民的福祉做出最大貢獻；基於上述，本席建議國民黨退出這項法案的審查，由召委監督民進黨與時代力量進行審查，我們國民黨的委員一旁觀望，看看他們能不能修訂一個世界一流的協議條款，或是對未來兩岸經貿關係有任何實際的幫忙與協助？以上所說，都是根據事實，既然輸了選舉就要承認沒有做好的事實，同時，我們也會謙卑，並聽取民眾的意見，最後要跟柯總召說一聲：得罪了！

主席：請許委員毓仁發言。

許委員毓仁：主席、各位同仁。剛才聽到柯總召講古，真的受教了，我真不知道 318 有這麼多幕後黑幕，今天我來只是想跟大家討論兩件事情，第一件事情是有關政治人物的承擔，當年 318 事件發生時，民進黨蔡英文主席發表聲明說：支持兩岸監督條例法制化，立法院有義務以完整的法律確保行政部門必須遵循民意與透明的原則，落實國家在對外貿易談判上開啟透明化與公開化。之後，同年的 4 月 15 日蔡英文女士在競選時也承諾說：民進黨將承擔改革責任，堅定推動兩岸監督條例的立法。接著，在 12 月 12 日又進一步表示：期盼新國會成立後的第一個會期，儘速將兩岸監督條例列為優先的法案；在她一連串的發言之後，這一年來我們看到新的國會已經成立，到今年的 3 月 18 日，318 太陽花學運也已經是第三年了，這個法案的制定卻是遙遙無期，在此我首先要問執政黨的承擔究竟在哪裡？當初民進黨如果認為這個法案應由民進黨來制定，並由民進黨來審議，那麼，今天民進黨已經完全執政，請問你們有什麼理由不來審？

剛才柯總召說：目前兩岸關係不好，所以，我們最好不要碰這個議題。我認為兩岸狀況不好，我們就更應該尋找出路、也更應該尋求新的論述；對過去留下來的議題如果都不去碰，甚至因為執政而有另外一套說法，告訴社會大眾：過去所發生的事情都只是一場政治遊戲，或只是一種見縫插針的說法，我想人民是不會接受的，甚至也是參與 318 學運的年輕人所無法接受的！

其次，我要跟大家談的第二件事情，是有關政治人物的承諾，我們看到民進黨這麼多選前的承諾，因為他們開始執政，包括同婚、兩岸監督條例等都沒有辦法兌現，面對這樣的落差，我實在無法想像當初投下民進黨這張選票的民眾能否接受！柯總召說：這個案子不應該由國民黨、甚至是由國民黨的曾銘宗召委來主持審查會。我的看法是：監督本來就是在野黨的天職，如果今天是在野黨提供執政黨這樣一個舞台，有什麼不好？端看各位有無良心面對過去所說過的話、所做過的事情，以及歷史上所發生過的事情。柯總召常說「你有沒有勇氣去凝視歷史？」，這句話今天在國會殿堂上做了非常明確的揭示——你有沒有勇氣去凝視歷史？但是在本席看來，執政黨到現在為止是沒有勇氣去凝視歷史的。國民黨現在是幫執政黨做球，讓民進黨有機會去對當初他們所 care 的東西好好論述，現在不談，請問什麼時候談？

三年的時間不算短，當初在學運裡面抗爭的學生，多多少少都已經走入社會，但他們面對的還是一個相對艱困的經濟環境，面對的還是一個無法讓他們信任的政治領袖和權力結構。請問我們國家這三年來可曾改變了什麼？本席在此強力呼籲執政黨，如果當時認為兩岸監督條例這麼重要，你們就應該提出一個時間表，告訴大家應該怎麼做，請你們有勇氣去凝視歷史。

主席：請吳委員志揚發言。

吳委員志揚：主席、各位同仁。今天站在這裡，讓人有時空錯亂的感覺，短短兩年主客易位，大家的態度變得那麼快。今天若不是曾銘宗召委的安排，真不知道這個案子還要躺到什麼時候。執政黨口口聲聲說這個是優先法案，卻讓它一直躺在那裡；我們看到陸委會的怠惰，居然在報告裡面說民進黨的提案代表新政府的想法，所以樂觀其成。

蔡英文總統如果重視兩岸關係，重視台灣人民的權益，她應該有定見，行政院就應該勇敢的

提出自己的版本，並拜託執政黨的召委趕快排入審查，這樣才是正確的作法，可是情況正好相反，行政院不但沒有提版本，還躺在那邊裝死，怎麼會這樣呢？今天如果不是曾銘宗委員丟出這顆石頭，會動起來嗎？

剛剛柯總召說因為政府本身是要被監督的，所以他不方便。請問政府有哪一項施政不受立法院監督？是不是任何一個法案，行政院都不用提出來了？反滲透法、保防法，還有牽涉到公務員退休的年金改革案，你們是利害關係人是不是都不可以提法案？這個話是講不通的！請你們看一下各版本裡面的差異，有一點很重要，行政院一定要表態，因為兩岸關係特殊，它不同於其他經外交途徑簽署的條約，大家認為需要更多一點的監督、公開、透明，所以有人主張在前 15 天、有人主張前 60 天、有人甚至主張前 90 天要向立法院報告。陸委會說要兼顧談判的彈性並公開資訊，這句話說得很簡單、很漂亮，但是在實務操作上，幾天之前到立法院報告才算是監督得到？時間太短的話，你們是不是早有定案，我們的意見只是狗吠火車？時間太長，也不適合。還有，要講到什麼程度？講得太多，你們把底線告訴人家，要怎麼去談？講得太少，立法委員會說你講的是原則，誰都知道。所以行政院必須自己去拿捏，一定要有版本，因為談判還是你們要去談的。

其次，柯總召及部分執政黨的委員說現在的兩岸關係是急凍的，所以這個監督條例不急。本席認為就是因為暫時不會定下什麼決議，又剛好是政黨輪替，主客易位的時候，大家可以冷靜下來，互相站在對方立場好好想一想，所以現在是最好的啟動時刻；也因為沒有急迫性，不會有太多大衝突的場面，大家可以充分討論；如果要等到簽協議之前才丟出一個版本要立法院審議的話，必定是贊成的贊成，反對的反對，最後一定會打架，因為時間已不容許你慢慢的討論。本席認為，愈是這種冷凍的時刻，愈是好好審查本條例的時候。謝謝曾委員這麼睿智的決定，我們趕快讓這個案子動起來。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主席、各位同仁。現在流行「想想」——想想過去，看看現在！想想過去怎麼講，三年前講得好大聲：先監督，後條例；先監督，後協議；過去講的都是要先監督，要先有監督條例，說這個是多麼的重要！現在卻耗盡洪荒之力，要來阻止這個監督條例的審查，說什麼兩岸氣氛不好等等。正所謂「過去講了一畚箕，現在做不到一湯匙！」

其實執政黨講的兩岸監督條例都是假的，都是騙人的！他們根本就不要這個條例，因為圖窮匕現！老柯很清楚，因為這個議題牽涉到兩岸的定位；對於兩岸的定位，時代力量的主張比民進黨更偏——兩岸就是兩國，民進黨現在是執政黨，所以他們心裡害怕得很，不敢去面對兩岸定位的問題。當然我們也知道老柯很體諒張主委，張主委在這裡坐老半天，就快沒有工作可以做，因為陸委會到現在為止跟大陸不來往，所以最近發生的李明哲事件，陸委會和海基會都沒有任何的功能，沒辦法去救人。所以本席首先要強調的是，想想過去怎麼講，看看現在怎麼做！從兩岸監督條例來看，以前民進黨所提主張的先監督後審查，都是假的，都是騙人的！

再者，我們今天要為曾銘宗委員按一個讚！因為他發揮所羅門王的智慧，不用老柯說，不用大家說，他知道兩岸關係不好，知道張小月主委快要沒有工作可以做了，為了台灣，為了台灣

人民，他安排了今天的議程，因為兩岸關係再不趕快解凍，我們大家都很辛苦。尤其最近台幣不斷升值，媒體說老百姓都沒有感覺到自己的錢變大了，怎麼會如此？兩岸關係不好，當然不能用來解釋所有的事情，但是大家都了解，要做生意，中國大陸市場又這麼大一塊，關係搞得這麼糟，執政黨它有它的包袱，我們了解，因為它的支持者就是不許它在兩岸關係上跟對岸釋出善意，沒有關係！那我們來做個球，是不是？請各位記住今天的曾銘宗委員，他發揮所羅門王的智慧，為了臺灣人民這個嬰兒排了這個案子，他知道他排這個案子會被人家消遣，連本黨的委員也消遣他，這我是覺得很奇怪啦！

曾銘宗委員所做的，我百分之百贊成，為了臺灣人民這個小孩子，我們任怨任謗，沒有關係！不管他排了這個案子後會怎麼樣，但至少可以跟大陸釋出善意吧！是不是？是不是能夠藉由這個來重新啟動兩岸的面談，短者可以讓陸委會、海基會有事情可以做，長者讓兩岸可以走向和平，不要劍拔弩張，今天你逮它的共諜，明天它逮你的臺諜，這樣子兩岸會沒完沒了的。所以我在這裡要呼籲，我希望可以認真的讓這個案子啟動審查，有什麼意見，大家在審查條文的時候可以再好好的來談，我想要尊重每一個委員的職權，以上的發言請各位指教，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俊俋發言。

李委員俊俋：主席、各位同仁。立法院的殿堂其實應該是要針對議事的內容來做討論，而不是在這裡練口才，更不是在這裡「褒來褒去」的，所以真正要面對的問題是「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到底是什麼，我先跟大家說明清楚，「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最重要的概念是國會要如何來監督行政機關所簽訂的兩岸協議，換句話說，是以國會監督為主體，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我們國民黨的朋友一直講說行政院要有版本、行政院要有版本，難道這是要行政院自己提一個版本說「你們要照我這個版本來監督我」嗎？這不是很莫名奇妙嗎？我們行政跟立法的分權是非常清楚的，這個本來就是國會應該要主導、要如何來監督行政部門簽訂兩岸相關條例的一種方式，所以這個非常的清楚，這個不會有行政院的版本，就是以民進黨的版本為主。

第二個部分是，時空環境變了沒有？時空環境變了，就要用不同的角度來看不同的問題，今天包括剛剛賴士葆委員、王育敏委員、林為洲委員說的，其實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要趕快把它動起來、讓兩岸可以動起來，我們趕快來簽訂服貿協議、貨貿協議，這樣才可以真正的解決兩岸的問題，但是各位不要忘了，現在中國部署東風十六飛彈威脅著臺灣，然後張志軍還講那些文攻武嚇的話，在這種情況下，我們還要拜託他們來跟我們簽訂協議嗎？有沒有搞清楚狀況啊！臺灣人民有允許你這樣子做嗎？所以我們現在要做的是持續的對中國發出善意，蔡政府到現在都沒有發出善意啊！剛剛賴士葆委員說：你們抓共諜就表示惡意啊！共諜是蔡政府安排的嗎？抓共諜本來就是應該要處理的事情，現在國家的安全是什麼？這個本來就應該要來面對。現在時空環境如此的轉變，現在要來討論這個案子只會增加我們主權對外的困擾。所以現在最重要的是，到底我們要怎麼樣來面對這個問題、處理這個問題？我在這裡要提出一個非常清楚的問題，今天國民黨的委員說：「我們要審這個案子，曾銘宗委員好厲害、曾銘宗委員好棒，趕快來按個讚。」，但請問國民黨黨團的版本在哪裡？國民黨黨團根本就沒有版本，你們沒有版本

，你們只有江啟臣的案子、黃昭順的案子，還是抄過去的案子？如果你們只會抄過去行政院的案子，就是抄過去那個毫無任何限制的案子，就是任何的協議我們國會統統都不要監督，那我們簽訂兩岸監督條例到底要幹嗎？所以今天兩岸監督條例的重點是什麼？就是國會要監督行政機關，那當然就是以國會為主體。

第二個，時空環境轉變了沒有？當然轉變了，現在中國對我們文攻武嚇，然後我們還要卑躬屈膝的拜託他們來跟我們簽訂協議嗎？所以必須要冷靜的來看問題、由高處來看問題，看要怎麼樣來處理？我們民進黨黨團也很配合，我們也認為時代力量講這樣也是有道理的，如果只由內政委員會來主審可能不夠，所以我們也提出一個案子要求要聯席來審查，等一下就請主席處理這個問題。

我們希望可以非常坦然的來面對問題，要審查、要讓更多的人來審查，那就讓更多的人來審查；要審查這個案子，我們就審查這個案子，因為我們有案子啊！又不是沒有案子，雖然唯一沒有自己黨版的案子的是國民黨，所以這個問題非常的清楚，請大家共同的來面對問題，而不是在練口才而已，這才是國會殿堂應該要有的態度，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宜民發言。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同仁。首先我想感謝我們的召委——曾銘宗召委，感謝他在執政黨都已經忘記有「兩岸關係監督條例」這個曾經是全國的焦點、各界矚目的法案，也是 318 學運滿 2 週年的這個時候，將這個法案排入委員會的審查，同時當然也要感謝民進黨在過去所做過的每一張精美的文宣海報，讓我們可以在 2 年後的今天重新的來檢視這個服貿與監督條例的本質。服貿協議也直接跟間接的引發了 2 年前的這個 318 學運，也就是太陽花學運，當時太陽花學運的訴求喊得震天嘎響，就是要退回服貿，重啟談判、以及要求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的立法，對於沒有任何監督機制就簽署的服貿應該要退回，重啟談判的機制，然而我們今天看到的是行政院就直接引用民進黨黨版的監督條例，並不是自己提出的院版，讓我們質疑的是，難道一例一休的教訓還沒有學習到嗎？想當初、去年我們在衛環委員會訂一例一休的時候，也是一直在要行政院的版本，但當時的郭芳煜郭部長一直拿不出行政院的版本，然後到最後他是跟我們柯建銘柯總召，當初他也在場，要了民進黨的版本，拿出來的那個版本上面連個簽名都沒有，當場我就說，沒有簽名的版本怎麼可以拿出來？結果柯總召就當場簽給我他一個人名字，大家想想看，當初這個版本就是因為行政院沒有拿出行政院的版本，沒有讓我們在野黨好好的監督、好好的討論，導致現在一例一休搞得天怒人怨，搞成三輸的境界，其實很少看到一個法案訂到最後會變成三輸，而不是三贏，更不要講上個禮拜六小英總統在臺中磐石會上說：「大家好好的坐下來談就會三贏。」，本席真的搞不清楚，什麼時候好好的坐下來談就會三贏？這是什麼樣的邏輯？

在兩岸關係日漸倒退的今天，可以想見的是，就算今天兩岸監督條例通過了，我們也不可能再和大陸簽署服貿了，而沒有 TPP（跨太平洋夥伴協定）跟 RCEP（東協區域廣泛經濟夥伴），服貿也不會有未來，所以執政黨必須要說服全國的民眾，臺灣未來究竟要怎麼走，好，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主席、各位同仁。我想兩岸關係其實是非常重要而且敏感的，其實包括新政府上來之後，也一直努力的在維持現狀，希望能夠讓兩岸有一個比較穩定的互動關係，但是我早上聽到大家的一些發言後，讓我感到有一點難過，我認為所有的政黨都應該要以國家的利益為最大的考量，不應該把政黨的私利放在國家的利益之上，所以我覺得還是要請各位委員還有各個政黨能夠慎重的來思考，我認為不應該讓個人、政黨的私利凌駕於國家的利益之上，臺灣的現況需要大家有更高的智慧跟更高的共識來處理。

另外我也認為，其實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是非常重要的，但要怎麼樣來進行確實是一個具有高度敏感性的議題，我也認為應該要擴大參與，要讓更多的人可以一起來參與討論，讓未來通過的這個法案能夠更完整、更周嚴、更符合臺灣的利益，所以我們贊同今天民進黨黨團所提出來的這個動議，希望主席待會能夠儘速的來處理。

主席：請陳委員其邁發言。

陳委員其邁：主席、各位同仁。我剛剛聽了很多位來自於不同委員會的委員在這裡進行會議詢問，有衛環委員會的、財政委員會的、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還有其他各式各樣的委員會的委員都到我們內政委員會來做會議詢問，這代表大家都非常的關注有關這個法案的審查，這也證明了這個法案的審查必須要由各委員會來聯席進行審查，我寧願相信這些委員的發言都是因為關注兩岸的關係、或是因為要監督兩岸協議的進行，發言的內容都不是風馬牛不相及或者天馬行空，所以我還是要建議，這個部分應該要進行全院或者要由各委員會來進行聯席審查，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時代力量提的是我國跟中華人民共和國，假如按照國民黨的邏輯，那這個就應該要交到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來進行審議，那其他的版本、民進黨的版本看是要交到哪裡？誰的版本要交到哪裡？可以交到各式各樣不同的委員會，但是，雖然它的名稱各有不同，但是對於法案跟兩岸之間整個事務的協商、相關事項以及內容都是在陳述或是規範相關協議的進行，那相關的委員會不來做聯席審查，你要怎麼把這些案子併在一起來合併對照條文進行審查呢？所以為了法案在實質審查時能夠順利的進行，所以更需要各委員會來聯席審查。

第三點，我們都了解過去的服貿協議是在上一屆，就是我擔任召委時進行審議的，當時的院長是國民黨的王金平院長，假如按照國民黨的邏輯，那當時服貿為什麼不以全院委員會聯席的方式呢？按照國民黨的邏輯，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就不應該進來啊！為什麼當時的院長，當時的院長是國民黨籍的，為什麼他不在院會的時候做成決議交由全院聯席會來進行審查呢？所以國民黨不要說一套做一套，前後兩套標準，然後好像選擇性失憶一樣，忘了過去自己做了什麼事情，在這邊恣意放言、批評時代力量或是民進黨，這個我們沒有辦法接受。

最後，剛剛陳超明委員講說，318 事件是他個人的不幸，也造成國民黨的下臺跟下野，假如說一個人的不幸或是一個政黨的不幸可以為一個國家帶來政治民主的進步，那我覺得這個不幸真的是太好了，這也就是為什麼在民意之前，各政黨都必須要謙卑的來反省過去發生了什麼事情、現在正在發生什麼事情，因為以後我們就會承擔我們現在所做的結果。

國民黨過去、長期在兩岸事務上都是黑箱作業，這就是造成國民黨下臺最重要的原因之一，

國民黨以前有兩岸監督條例嗎？318 之前有嗎？以前根本沒有，在 318 學運之後，國民黨提了一個兩岸不監督條例，並且把它送到立法院來進行審議，所以就法案內容的審議，不管各政黨的版本如何，都應該要讓更多的委員有參與的機會、能夠在聯席會進行實質的審查，我想這才是今天所有人民所樂意看到的一件事情，所以我在這邊還是要呼籲曾銘宗委員——我們的召集委員，要能夠體察法案審查的周延性還有全民的關注，應該要儘速的依照民進黨黨團的提案，把相關的這個案子退回院會，然後再交付給有關的委員會來進行聯席審查。

主席：請柯委員建銘發言。

柯委員建銘：主席、各位同仁。我剛才在這個地方聆聽各位委員的高見，對於國民黨的發言，說這個好像有點時空倒置、回到從前，賴士葆委員說想想從前，還提出所羅門王的故事，我現在要講，國民黨之所以到現在都還搞不清楚為什麼要有監督條例，是因為這二十幾年來，當初從金門協議開始到辜汪會談，乃至於到最後、西元 2013 年 6 月 21 日的服貿，就是因為服貿是黑箱服貿。先立法後審查在立法院已經二十幾年了，朝野都認為要立法，這沒有錯啊！但是現在有沒有什麼東西是我們急著要去審查的？現在兩岸的情況大家都還不清楚嗎？我今天要引用李白的將進酒這首詩，這首詩一開頭就說：「君不見黃河之水天上來」，河水好像很湍急，滾滾的流下來，但濁而不清，這就是國民黨現在的處境，腦袋不清楚了，你今天是怎麼被輪替掉的？整個現實狀況是怎麼樣？捍衛國家的主權、捍衛整個國家的安全是大家無可豁免的，我們今天不是不審這個法案，也不會逃避跟 argue 說你們怎麼不審。

另外，時代力量所提的也不合道理，當初西元 1993 年的時候，監督條例就是由 3 個委員會：（內政委員會、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以及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聯審的，然後我們今天要重新討論要由多少委員會來審查這個法案，依照立法院組織法第十三條，我們要先將這個法案退回，然後再由院會來重新交付，這是可以談的，既然大家要好好的談，就不能像陳超明委員講的，國民黨要把法案都退回、都撤案，我們都不要審，這也可以啊！你們國民黨要怎麼做我們都歡迎、都尊重，但是民進黨黨團有自己的版本，我們有一定的邏輯，為什麼我們的提案會被退回來 108 次？因為那個時候還是馬英九執政嘛！後來是台聯擋住了。後來是上個會期我們才又提出來，因為我們還是要審啊！今天既然是本黨執政，我們當然就會負責任，我們絕對會負責任的來面對所有的兩岸議題，乃至於這個監督條例應該要怎麼樣來處理。大家都講得很清楚，國會要監督，但是現在所有的監督都已經分為談判前、談判中跟談判後了，其他的版本大家要怎麼描述我都無所謂，但是我今天在這裡要很清楚的表示，我們絕對會負責。剛才徐永明委員也有講到 318 那天晚上，坦白講，我是不喜歡講這些事情，但 318 那天晚上弄個人型立牌，黃國昌委員就站在旁邊修理民進黨，說不審的話就要將總預算退回，大家都是同事，不用搞成這樣，這個不是政黨鬥爭，這個已經是弄到個人鬥爭了，這個責任我一樣大力來承擔，有一天大家都會離開這個職場，那一天我們再來討論那一年我們在立法院共同的時光，我希望我們大家都可以很認真、都是秉持著專業在處理，我希望這種鬥爭、這種口水可以停下來，我們要很理性的來面對這一刻，所以剛才本黨黨團，包括陳其邁委員跟所有發言的委員，包括姚文智委員、李俊俚委員，我們就照議事規則來，國民黨要退席，那是你們的決定，我們照議事規則來處理就好。

了，所以是不是因為我們已經提案了，看主席現在是要裁示還是要協商，請主席裁示好不好？

主席：請黃委員國昌發言。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同仁。謝謝主席，不好意思！因為剛才財政委員會有一個記者會，所以我跑了 2 個地方後，現在才趕回來。

我想，去年時代力量就已經有提出有關我們跟中國彼此之間簽訂協議的監督條例的版本，在過去這一年多的時間裡，我們也不斷的希望這個版本能夠趕快交付審查，在院會的總質詢中，我也曾經針對這件事情要求林全院長必須要非常慎重的來看待監督條例這件事情，今天我們之所以提出希望能夠聯席審查的要求，最主要是在回應民間團體希望能夠擴大參與的訴求，相信大家瞭解也知道監督條例所涉及的層面非常廣泛，現在大部分的版本中都有要求要進行國家安全的評估，感覺沒道理不讓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參與這個聯席審查；如果我們要審理、處理的議題與服貿、貨貿有密切關係，也就沒道理不讓經濟委員會一起參與聯席審查。正因如此，我們要求透過一個比較慎重的程序來處理這麼重要的監督條例，不過比較遺憾的是，或許有些委員誤會，認為時代力量提聯席審查是在幫忙打假球，要擋審法案，我在此非常慎重地再次說明，時代力量希望監督條例能夠加速完成立法，但同時也希望完成的法案，是一個嚴謹且能夠建立未來跟中國彼此之間談判協議監督條例這樣一個清楚的立場。作為現在已是立法院的一分子，我們與其他委員一樣，都受到整個公民社會的監督，正因如此，我們提出了我們的版本，一方面回應公民社會的訴求，另一方面也讓我們版本能夠接受公眾的檢驗。也正因如此，所以我們提出希望能夠聯席審查的動議。

不管接下來提案或協商的結果會是什麼，不過既然今天都已經排出時間開會，也邀請陸委會主委到場，不管結論為何，時代力量都希望今天針對這件事情的詢答能夠實質進行，不要因為等一下的協商結論而受到任何影響，因為這樣的詢答機會，對於接下來在討論整個監督條例的內涵、基本架構及基本方向都有重大、積極的意義，謝謝。

主席：現在休息協商。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開始協商。

（進行協商）

鄭委員天財：就讓剛才沒有發言的人先講。這幾個法案中，民進黨黨團有提法案、時代力量黨團有提法案、國民黨有個別委員的法案，還有親民黨黨團也有提法案，我之所以一直強調行政院要有版本，其實不是只有民進黨的版本比較強調國會要如何監督，時代力量黨團的版本在國會權的監督上，裡面也規定許多行政機關要做的事情，但是到底行政院的立場為何？行政院在今天的書面報告完全都沒有提到，對於時代力量在國會權部分要求行政院要做的事情，行政院完全置之不理，這是第一點。第二，今天法案會送到內政委員會來審查，已經經過兩道程序，第一道程序是在程序委員會，程序委員會之前都是議事人員處理，他們會根據長年的專業及經驗來提供意見，然後再交給內政委員會來審查。在開程序委員會的時候，各黨團都在場，其實程序

委員會算是第二個階段，不過就立法委員的立場來說，算是第一個階段。過了程序委員會後，就會送到立法院院會，到立法院院會時又經過第二個階段，就是交付給內政委員會去審查，但現在突然提出要聯席審查，如果從各個版本的條文來看，只有內政委員會主審是較為適當的。

柯委員建銘：剛好今天曾銘宗委員在這裡，我先講一個這個會期的事情。關於前兩個禮拜審的菸酒稅法及遺贈稅法，當初在院會是怎麼交付的？其實只有交付衛環委員會而已，但因為曾銘宗委員主張這和稅有關係，所以我們後來討論了一下，既然有這樣的意見，我們也察納雅言，把它退回，重新交付，上上禮拜才有財政、內政兩委員會聯席審查菸酒稅法、遺贈稅法的事情，這是剛剛發生過的事情。今天大家都講得很清楚了，現在我們就直接進入協商要點，民進黨黨團提出這個臨時提案，要求退回院會重新交付，這在法律層面上，剛才鄭天財委員所談的是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八條第二項，所有委員提案由程序委員會處理，議事人員長期在看法案，他們都知道哪一個法案要交哪個委員會，法案經過安排之後就作為院會報告事項，院會處理報告事項時，大家沒有意見就照著處理，若有意見，就要適用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三條，主席就必須處理，主席會看有沒有人提案。時代力量黨團有想法，可是他們沒有正式的提案權，所以由我們黨團正式提案，只要有提案，主席就要處理，現在民進黨黨團提案要求退回，重新交付幾個委員會聯席會議審查，這就是今天我們協商的目的，其他多談無益。

另外，我順便提一下，有關兩岸協議的部分，1993 年是由內政、外交、司法及法制三委員會聯席審查；討論 ECFA 的時候，是交由內政、經濟、財政三委員會聯席審查；討論服貿的時候，是全院各委員會聯席審查，這些事例都很清楚。我希望我們現在就直接針對民進黨這個提案進行處理，任何論述大家都只是各言爾志，多浪費時間而已，不如按照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的規定直接處理提案。

王委員育敏：我看到民進黨的提案，有點啼笑皆非，第一，過去外界在問民進黨，兩岸監督條例為什麼不審？民進黨說：「不會啊！我們可以面對，我們也要面對處理。」，當曾銘宗召委真的安排了這個法案，今天果真演出了一場現形記。提出這樣的提案，明眼人都知道就是拖延戰術、緩兵之計，事實上，柯總召剛才的發言也露餡了，他之前就講不急，意思就是要緩處理，可能是因為民進黨想下半年再處理，柯總召自己就講出了「下半年」這樣的字眼，所以民進黨已經排定了時間表，看起來並沒有聽外界公民團體的聲音，因為外界公民團體希望趕快審查，但是民進黨有自己的步驟，他們希望下會期再來處理，為什麼是下個會期？我們也不明白。今天提出這樣的提案，企圖挾人數的優勢通過，讓今天議程無法進入詢答，我在此要代表國民黨立法院黨團表達反對及抗議，因為這就是拖延！這就是不敢面對！如果覺得這是重要的法案，蔡英文總統就說過這是重要的法案，要優先通過；民進黨過去也口口聲聲說這是一個重要的法案，應該立即審查，為什麼今天可以啟動正式程序開始詢答時，就提出這樣的提案，要求退回？那我請問這個法案退回之後，要交給哪個委員會主審？哪個委員會應該加入聯席審查？至少時代力量講得清楚，他們的立場是希望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加入；我要問民進黨，你們也希望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加入聯席審查嗎？你們的主張是什麼？是不是也是兩國論？可以說清楚一點啦！不要迴避！

主席：請趙委員天麟發言。

趙委員天麟：我們稍微還原一下，今天我們非常尊重曾銘宗召委的排案權，本席登記第 4 個，我是政治小組召集人，我們也沒有說不審或怎麼樣啊！

王委員育敏：那就繼續詢答。

趙委員天麟：其實要詢答都 OK 啊！

王委員育敏：好！

趙委員天麟：但是我必須說的是，剛才王育敏說我們要聽社團的聲音、小黨的聲音，我們確實有發現小黨特別是時代力量認為他們在內政委員會半席都沒有，以至於他們連修法都不能參與，甚至連參與提案表決都不行，他們只能發言，所以，他們才主張要有其他委員會聯審，這我們聽進去啦！我們身為執政黨、多數黨，我們就提案看要幾個委員會聯審，我們都接受，最後本案要由誰主審就靠協商決定，所以我們才會提出這個提案。因此，我贊成柯總召所說的，我們就針對這個提案討論看看，剛剛王委員表示反對，我們也聽到了，現在看其他委員有什麼意見，我建議主席處理提案。

主席：請林委員為洲發言。

林委員為洲：召委的排案權如果今天可以這樣處理，以後召委都不用排案了，只要多數就把它退回院會……

陳委員其邁：以前常這樣處理啊！

李委員俊俤：常這樣處理啦！

王委員育敏：那是大家有共識。

林委員為洲：大家有共識才可以啊！你們現在要把它退回，改由其他委員會審查，如果可以這樣做，改由沒有國民黨委員擔任召委的委員會主審，那就會變成另外一個狀況，可以這樣處理嗎？那召委在做什麼？

趙委員天麟：依照我們的組織法本來就可以這樣處理。

林委員為洲：你可以否決這個法案，你可以……

柯委員建銘：以前就是這樣啊！

林委員為洲：那是因為有共識，好不好？今天是沒共識。

趙委員天麟：多數決就是共識啦！

王委員育敏：那是有共識。

林委員為洲：可以用多數決？看一下議事規則！

李委員俊俤：看一下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三條，剛剛還告訴你哪個案子還有這樣的例子。

王委員育敏：去查清楚，好不好？過去所有可以退回院會重新交付審查的案子都是委員會有共識的，不是沒有共識哦！

趙委員天麟：現在王委員、林委員都不是內政委員會的委員，但是我們尊重你們的發言權，只是我們的共識就是……

柯委員建銘：曾銘宗委員坐在這裡，我們只是聽到消息說曾銘宗委員有這樣的疑慮，我們覺得有道

理，菸酒稅法、遺贈稅法就馬上改為財政、內政聯席審查，也沒有召集朝野協商，我們認為有道理就處理嘛！後來這個法案 delay 了，所以兩個禮拜前才排，照議事規則就好了。

主席：謝謝啦！讓我講一下，既然今天要處理程序，我就講程序。從程序委員會提報院會，院會再交付內政委員會，當時各黨各派都沒有意見，今天才提出要聯席審查，這是第一點。另外，上禮拜同一時間在審查老舊建物重建條例，跟各位報告，時代力量也沒有任何委員出席，但是我全程在場，姚文智委員擔任主席，一樣！也讓他提案，也讓他表示意見，沒有損害他任何權利。這是同樣的狀況，我們也可以……

趙委員天麟：召委處理程序啦！

陳委員其邁：現在人家是表示意見，你又不尊重人家意見，人家就是說要聯席審查，你又不尊重人家意見。

王委員育敏：我們反對啦！打假球啦！走了啦！

柯委員建：曾銘宗委員，你剛剛講的是不是……

李委員俊俔：程序問題優先處理啊！

王委員育敏：不可理喻啦！

趙委員天麟：主席，你現在要怎麼處理？你現在要落跑還是要回到主席台？

主席：繼續休息！

趙委員天麟：所以你就選擇龜縮當那個……

王委員育敏：繼續休息！民進黨自己好好反省一下，為什麼不敢面對？民進黨打假球！不敢處理！民進黨打假球！不敢處理！民進黨打假球！不敢處理！民進黨打假球！不敢面對！民進黨打假球！不敢面對！民進黨打假球！不敢面對！

趙委員天麟：意識形態！曾銘宗委員最有意識形態！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不敢面對！打假球！

趙委員天麟：意識形態作祟！從頭到尾我們都很尊重你啊！

主席：意識形態是你們的專長！

趙委員天麟：曾銘宗委員，不處理我們的提案，你就是意識形態召委！

李委員俊俔：自己當召委，不要落跑啊！

林委員為洲：明天繼續審！

趙委員天麟：曾銘宗委員不要落跑！請照程序處理。

主席：意識形態是你們的專長！休息。

趙委員天麟：意識形態原來是曾銘宗委員想要呈現給我們國人的，國民黨根本是在搞政治嘛！搞政治嘛！

李委員俊俔：曾銘宗委員，你有勇氣排案，就要有勇氣承擔！依照程序來處理！依照程序來處理！現在已經提案出來，就依照程序來處理。

主席：按照程序來處理，現在休息。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打假球！

趙委員天麟：國民黨龜縮！曾銘宗落跑！意識形態！

主席：那是你的專長！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打假球！

趙委員天麟：曾銘宗龜縮！曾銘宗意識形態！國民黨意識形態！

主席：民進黨打假球！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打假球！

主席：民進黨打假球！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打假球！民進黨打假球！民進黨打假球！

主席：院長說可以審，你們就不審。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打假球！民進黨打假球！民進黨打假球！

李委員俊俤：依照程序處理！

主席：我已經處理了，現在休息。

趙委員天麟：處理程序啦！處理程序啦！不處理程序就是意識形態啦！

王委員育敏：民進黨打假球啦！不要講那麼多啦！

主席：院長也講要審，結果你們就不審，把它退回院會，莫名其妙！

洪委員宗熠：你要宣布休息要去主席台宣布，怎麼在這裡宣布？你要休息多久要講嘛！回到主席台宣布啦！

（協商結束）

主席：繼續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跟委員報告，因為各黨團對於本條例的審查程序還有不同意見，所以我們利用下午再進行相關的溝通，讓所有的行政官員回去辦公，下午繼續休息，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各位有沒有意見？（無）無意見，通過。

休息（14 時 58 分）